

# 溫泉檢驗證明書

申請單位：漾館溫泉商旅

溫泉名稱：北投溫泉

營業處所：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63號1至4樓

檢驗單位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一號四樓之五 (02)2299-0212-4

聯絡人：連怡婷

## (一) 溫泉現地調查結果

採樣日期：106.05.08

水質特徵	顏色：微白 味道：硫磺味 雜質：無雜質 其他：無	泉溫	使用端出水口：38.9~39.3℃ 儲槽出水口：58.2℃ 檢測時氣溫：30.9℃
酸鹼度	使用端出水口 pH 值：3.4 儲槽出水口 pH 值：3.8	溫泉取得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湧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發方式取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溫泉取供事業供水
供給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直接放流不回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冷卻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加熱增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回流處理再利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加水降溫	換水頻率：個人湯屋每次換 其他：

## (二) 溫泉成分檢驗結果：

檢驗完成日期：106.05.09

檢驗項目	檢驗值(mg/L)		檢驗方法	檢驗項目	檢驗值(mg/L)		檢驗方法
	使用端出水口	儲槽出水口			使用端出水口	儲槽出水口	
陽離子成分： —	—	—	—	陰離子成分： 硫酸根離子	220	154	濁度法
總溶解固體量	470	369	原水過濾法	特殊成分： 總硫化物	0.05	0.26	分光光度計/甲烯藍法 呈色時間定量法

## (三) 泉質類別：硫磺泉

檢驗證明：

符合溫泉標準合格證章	檢驗機關(構)、團體簽章
<p>1. 泉溫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攝氏30度以上。</p> <p>2. 泉質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第三款總硫化物0.1 mg/L以上，但在溫泉使用事業之使用端出水口，不得低於0.05 mg/L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

報告編號：EZ106H0028